

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
暨减持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太极股份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科投资”）书面通知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电科投资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向太极股份提交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,152,2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.00%。太极股份已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披露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计划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7）。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后买卖公司股票情况

1. 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自电科投资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2 日，电科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,091,09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0%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数量已经过半。

2. 关于股票交易误将“卖出”操作为“买入”的情况

2018 年 11 月 2 日收市后，电科投资工作人员通过复查交割单发现，11 月 1 日公司以竞价交易的方式买入太极股份股票 36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%，

买入均价为 28.75 元/股。经过自查，本次买入是工作人员误操作所致。该笔操作构成短线交易。

二、本次短线交易的补救措施

1、根据《证券法》47 条及深交所相关规定，上述买入股份行为构成短线交易。经自查，上述短线交易行为系误操作造成，不具有短线交易的主观故意，且买入价格高于卖出的平均价格，本次短线交易未形成获利。

2、电科投资已深刻认识到了本次事项的严重性，就本次误操作构成的短线交易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，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。今后将加强账户管理，谨慎操作，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。

3、电科投资将自觉遵守《证券法》第 47 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，立即停止对太极股份的股票交易，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并承诺 6 个月内不再买卖太极股份公司股票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. 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告知及披露，详见太极股份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计划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37）。截至 11 月 2 日，电科投资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。

2. 电科投资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行为除上述短线交易外，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，也未违反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所做的承诺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1 月 6 日